

永不褪色的赤色传奇

——曹县“红三村”的烽火记忆



盛夏七月,曹县韩集镇村道两旁,紫薇花开得正艳,田间连片的现代化大棚在阳光下闪耀。沿路向西,不远处就是“红三村”抗日联防遗址。80多年前,日军的作战地图上,这里被红笔狠狠圈住,中间写着一个触目惊心的“赤”字。

“这个‘赤’字是侵略者的恐惧,更是‘红三村’永不褪色的勋章!”7月14日,74岁的义务讲解员刘全义站在“红三村保卫战”雕塑前,身子挺得笔直,讲述铿锵有力。

1939年,中共鲁西南地委在刘岗村成立,成为鲁西南抗日根据地的“心脏”。刘岗、曹楼、伊庄三村呈“品”字相望,相距不过一二里路,互为犄角、攻守相依。因日军经常在地图上用红笔把

三村圈在一起,并写上一个大大的“赤”字,故又被称为“红三村”。

“红三村”是抗战时期鲁西南抗日根据地的大本营。党和人民前仆后继,英勇战斗,一次次粉碎了日军、日伪的“扫荡”,逐步建立起了以刘岗、曹楼、伊庄为中心的抗日根据地。

这里是永不沉没的“赤色堡垒”,军民的忠烈脊骨和“品字形”防线写下平原地区坚守根据地的范例。

时间回到1940年秋,八路军主力奔赴黄河以北的抗日战场,9000余名日伪军趁机从四面八方向根据地大举进犯。当时,根据地仅有地方武装200余人。

鲁西南是冀鲁豫抗日根据地的南大门,是控制陇海路的一个前沿阵地,战略位置十分重要。中共鲁西南地委决定坚守根据地,并精心构筑三道防线。但由于敌我力量悬殊太大,在敌军的疯狂进攻下,第一、二防线相继失守。根据地一天天在缩小,最后只剩下刘岗、曹楼、伊庄3个村庄和周围不到两公里的狭小地带。

英雄的村庄最不缺的就是英雄的人民。危急时刻,三村百姓站了出来。刘岗村将青壮年编成300人的守寨队,其余不分男女老少,全部参加纠察队或后勤队。曹楼、伊庄两村也纷纷效仿。三村军民同舟共济,誓死以血肉捍卫根据地。

第一场战斗很快到来。10月中旬的一个凌晨,敌军1000余人突袭曹楼。“当敌人突击队逼近寨墙时,墙上军民立刻用滚木、手榴弹和石头将突击队消灭在寨墙下。之后,敌军大部队继续攻寨,曹楼军民毫不畏惧,猛烈还击。这时,驻守伊庄的军民从背后向敌人发起攻击。敌军腹背受挫,仓皇逃窜。”刘全义讲述。这是“红三村保卫战”的第一仗,毙敌200余人,缴获枪支170余支。

11月下旬,地委决定改变过去硬碰硬的打法,将敌人诱至城内。敌人刚到街中心,突然房上、墙头上枪声四起,军民们从四面八方跃入敌群,勇猛杀敌。就在这时,刘岗军民也及时赶来增援。敌人见势不妙,不敢恋战,急忙向伊庄方向逃窜,又陷入伊庄军民的埋伏圈。敌人处处挨打,不敢停脚,大败而回。

敌人多次合围失败后,就对三村实行封锁围

困。为了拖住敌人,减轻三村的压力,地委决定派一些干部插到敌占区,发动群众坚壁清野,抗粮抗捐,开展“反资敌”运动。小分队在敌占区神出鬼没,使敌人后院起火,大大减轻了三村的压力。

战斗持续数月,三村军民已人困马乏,伤亡无数。就在这时,12月31日,八路军主力部队两个团赶到鲁西南,连续发起战斗,一举击垮各路日伪军、顽军。至此,“红三村保卫战”胜利!

面对数十倍的敌人,“红三村”在绝境下创造出平原上的抗战奇迹。中共冀鲁豫党委、八路军第二纵队、冀鲁豫军区对鲁西南坚守三村斗争给予很高评价,写出报告,上报中央,得到了毛主席的充分肯定。

英雄壮举撼平原。从此,英雄的“红三村”,像一面鲜艳的旗帜,在鲁西南大地上高高飘扬。

硝烟散尽,精神永存。今日,“红三村”的后人正在用不同方式守护着这段历史,让英雄故事穿透时空,照亮新时代的前行之路。

刘全义曾是村医,出诊时常收集抗战故事。几年前,他与刘宪忠、刘金玉等人穿越苏鲁豫皖四省,踏遍相关村落,寻访知情人、亲历者,手写完成了30万字的《红三村》,于去年出版。已经泛黄的手稿,成为鲁西南抗战最鲜活的传承。

韩集镇也走出了一条“红色韩集”的乡村文化振兴之路。镇村干部积极开展红色文化的挖掘和整理工作,整理相关资料100余份并汇编成册。规划设计“红魂绿韵”主题文旅路线,在刘岗村抗日联防指挥部旧址打造“红三村”红色文化展馆,建设以鲁西银行为主题的赵堂广场、以“红三村保卫战”为主题的刘岗广场、以“红三村”炮弹所为主题的伊庄广场,充分体现“红三村”精神独特的价值意蕴。

夕阳为刘岗村的抗战纪念碑镀上金辉,刘全义仍坚持



刘岗村墙绘

每天擦拭碑文。真正的丰碑不在石头上,而在代代相传的红色基因中。这份由信仰浇筑的“赤色”,终将在时间的淬炼中,成为新时代最坚硬的底色。

文/图 记者 马源勤



抗日联防指挥部



“红三村保卫战”雕塑

相传,清光绪年间,单县浮岗镇王许庄村出生了一对同胞兄弟,哥哥叫王爱卿,弟弟叫王爱吉,自幼喜欢舞棍弄棒。至少年时期,刀枪剑棒可谓无所不精。弱冠之年,其庭院里习武之器应有尽有,其中足有125公斤重的巨石,兄弟俩轮流挟持,得心应手,声名远播。

清道光年间,朝廷举办武科比武,经过层层选拔,王爱卿、王爱吉兄弟获得进京比武的机会。随后,兄弟俩离乡背井,夜宿凤阳,月余赶到京城。

比武现场,高手如云,兄长王爱卿手提90多公斤重的偃月刀阔步考场中央,立刀背后,抱拳行礼。“开试。”随着考官一声令下,王爱卿一个侧转,大刀倾斜,就待刀刃落地刹那间,其右手突然握住刀柄,猛地一提,刀刃顺势旋转一圈儿,接着双手跟进,一同抓住刀柄上上下下,“哈”地一声长嘶,大刀横平胸前,定海神针,浑然不动。

再次随着一声暴喝,王爱卿弓步突进,刀锋裹挟着千钧之势斜劈而下,贴地掠过,旋起沙尘飞溅……

小弟王爱吉随后登场,接过大哥抛来的刀,右腿退后一步,立身如桩,稳若石碑。随后一声长喝,其凌空跃起,擎刀高劈,借下坠之势,扭身带刀,划出半轮银月,锋刃贴着地面掠过,卷起尘土狂舞,寒光与日光交织,可谓惊天动地!

当考官通报王爱卿、王爱吉为同胞兄弟时,现场掌声雷动,喝彩起伏。兄弟俩即被兵部侍郎点名为83名武举、84名武举,分别授予官袍、官帽、朝靴,并赐予武魁匾、双旗杆各一对。

之后,道光皇帝特旨大工匠到王爱卿、王爱吉家中,历时月余,精心打造,悉心雕饰,将两对旗杆矗立王家大宅门东西两旁。据传说,旗杆直径约25厘米,底座直径1米余,从底座至杆顶,透雕盘龙、祥云,精湛之极,令人赞叹。

次年,兄长王爱卿遵旨赴京保驾,南征北战,战功卓著。同年,小弟王爱吉奉诏镇守归德府,勤政安民,口碑载道。兄弟俩均在花甲之年归隐桑梓,高寿百岁,武德盛誉被后世传颂。

刘波



抬嫁妆

民谣曰:枣木橱,槐木柜,开开合合用一辈儿。梨木椅,榆木凳,摔摔打打真耐用。香椿木,做成床,拉扯个孩子探花郎。

以前,乡村姑娘出嫁,中等家庭经济条件的,必陪送橱、柜、桌、椅、盆架、梳妆台等,甚至小凳子也会配上四个一块陪送过去。

鲁西南一带,嫁妆以厚重著称,木箱和红绸是核心载体。枣木箱子,红绸覆盖,漆成朱红色,边缘包铜,锁扣雕花,每处细节都暗含匠心。箱内之物更是讲究:崭新的被褥象征温暖,新买的脸盆、镜子寓意洁净,瓷碗瓷盘寄托丰足,内装红枣、花生、桂圆、莲子,取“早生贵子”之意。红绸象征喜庆,木箱代表稳固,传递出鲁西南人对婚姻的朴素理解:婚姻需如红绸般热烈,亦需如木箱般坚实。

女儿出嫁,家底不空。父母倾其所有置办嫁妆,将家族记忆与美好祝福封存其中,既是为女儿撑腰,也是向夫家展示家族实力。这种厚嫁之风,折射出鲁西南人重亲情、讲面子的文化

心理,亦是对女儿未来生活的郑重托付。

抬嫁妆队伍是乡村姑娘出嫁时的一道流动盛景。青壮年们肩扛木箱,腰系红绸,步伐整齐如鼓点。前有唢呐开道,后有锣鼓压阵,沿途村民围堵喝彩,孩童追逐嬉闹,仿佛一场全民参与的民俗狂欢。

抬箱人讲究“稳”与“齐”:稳是木箱不可晃动,象征婚姻稳固;齐是步伐一致,寓意家和事兴。途中若遇桥梁、台阶,抬箱人需齐声吆喝,步调需愈发谨慎,这是对嫁妆的敬重,也是对新娘的祝福。

最妙的是“拦箱”习俗:新娘亲友会在途中故意设置障碍,抬箱人需以喜糖、喜烟“通关”。一来二往间,笑声与讨价还价声交织,将严肃的仪式化为充满温情的互动。

抬嫁妆,像一部无字之书,记录着农耕文明的生存智慧与家族伦理;像一首流动诗篇,将土地的温度、亲情的厚度和婚姻的庄重编织成一曲欢歌。文/孔伟建 图/王世会

趣谈鲁西南方言土语——“野哉”

方言土语,顾名思义,是指一个地方区别于标准语的语言。方言是民族文化的显著特征,是当地传文化传承和发扬的重要载体。鲁西南方言属于北方方言中原官话区兖菏片,在语音上与普通话很接近,是北方方言中具有显著特色的语言之一。

由于历代人口的流动和迁移,加上明初的大迁民活动,以及清军入关及之后的战乱和社会政治、经济活动,形成了鲁西南特有的语言文化特色。除语音声调外,还产生了独特的词汇词语,这些词语虽然在人们生活中大量使用,但这些词语的来源却没有人能说得清楚,经笔者考证,有许多的民间词语有着其久远的来源,而且有根有据,只不过在人们的口口相传中,有的产生了语音讹变,从而失去了它的本来面目,但是其表达的意义却是相同的,从这方面,也就是从其意义上来说,能够大略还原其本来的面目。

“夜踩”(音)与“野哉”。“夜踩”这个词至今在鲁西南的广大农村仍在使用,如果一个人表达对某人所做某事的气愤或评价时,可以采用这个词。其读音中的“踩”为轻音,其音重点在“夜”,属于贬义词。但是在采用这个词的时候,有一个前提条件,就是某人办事不符合常理而导致了事物的损毁或不好的结局。这个某人可以是调皮的孩子,也可以是青年、中年人,他们都可以作为使用对象,但是对

老年人的使用场景就很少了,可能是老年人经历的事情比较多,做事比较成熟且符合人们的期望吧。比如,一个孩子非常调皮,在狗尾巴上拴鞭炮,结果狗跑进了居室导致东西损坏,这孩子就可以被人说是很严重的“夜踩”。其他的“夜踩”场景有很多,比较常见的就经常发生在我们的身边。比如,有为了方便夜间行人,在家门口、胡同等公共场所安装了一个路灯,电费是免费的,但某人出于阴暗心理用砖头或石头等寻机给砸坏了,这是典型的“夜踩”。还有的如无缘由地砸垃圾桶、破坏公共的道钉,在公共卫生间故意小便不入池等损坏公物、不遵守文明规则的行为;还有出于某种目的,故意把痰吐在洁白的走廊墙壁或干净的地板上,这些都是“夜踩”行为。“夜踩”说得严重些是寻衅滋事行为,轻微一些就是不文明行为,还可以形容小孩不着调的调皮行为。“夜踩”这个词还可以用在另外一些没素质的人身上,比如女人或男人不珍惜家庭,出现不忠于婚姻的行为,这样的人也可以称为“夜踩”。这不但可用于“人”,也可以用在动物身上。比如,家养的猫、狗因为现在家庭生活条件提高了,对白馍都不感兴趣了,干脆不吃,而且只吃专门的猫粮狗粮。一些挨过饿的老人面对这种现象,就会骂一声“夜踩”。

“夜踩”的使用范围如此之大,那么,这个词的

本源在哪里呢?

实际上,鲁西南的语言由于和孔子的家乡相近,许多的词语是来自于圣人,“夜踩”这个词就来源于《论语》。在《论语·子路第十三》第三章中有这样一段话,子路曰:“卫君待子而为政,子将奚为?”子曰:“必也正名乎!”子路曰:“有是哉?子之迂也。奚其正?”子曰:“野哉由也!君子于其所不知,盖阙如也。名不正,则言不顺;言不顺,则事不成;事不成,则礼乐不兴;礼乐不兴,则刑罚不中;刑罚不中,则民无所措手足。故君子名之必可言也,言之必可行也。君子于其所知,无所苟而已矣。”

这段话提到两个人,一个是孔子,一个是他的弟子仲由(字子路),他们两人探讨如何治理国家。这段话用我们民间的语言翻译出来的大意是:孔子的弟子子路对他说:“如果卫国国君等待你去治理政事,你将把什么放在首位?”孔子说:“一定要正名!”子路说:“是这样吗?你迂腐了!这怎么正呢?”孔子说:“粗鄙的仲由!君子对不知道的事物,总是保留意见不瞎说。名分不正,就说不流利;说不流利,事就办不成;事情办不成,礼乐的秩序就不能建立;礼乐秩序不能建立,刑罚就不会恰当;刑罚不恰当,百姓在生活行为中不知道怎么办才好。所以,君子有正当的名分才能向外说自己的意见,说了后一定能行得通。君子对于自己的言行,没有随便对待的。”

这段话中出现了“野哉由也”这句评价,是孔子对仲由随便抨击老师“子之迂也”的反击,充分体现了孔子“以直报怨、以德报德”的思想。仲由不尊重老师、随便给老师贴“标签”的行为,无疑触犯了孔子所崇尚的“礼法”制度思想,对孔子来说,这是很不文明且失礼的行为,他不但骂了仲由,还用自己擅长的语言艺术层层推进进行论证,说明“正名”的重要性,让仲由无话可说。孔子对不文明的行为定义为“野哉”,而且无数封建时代的读书人都读过这个故事,这件事也被司马迁写入《史记》,流传更为广泛。所以,圣人说的这个词从庙堂传到了民间,进而成为了不文明行为的“标签”,尽管语音上从“野哉”变成了“夜踩”,但它的意思是差不多的。从某种意义上说,“野哉”虽然表达的是对不文明行为的形容,但它相对于不少民间粗鄙的语言和人来说,实际上却是一个够文明的词语了。其它还有一种说法“夜踩”即“孽才”的讹音,意思是造孽的人,但是规范的汉语中并没有这个词语。所以,“夜踩”应该是“野哉”比较准确。

从“野哉”到“夜踩”,只是语音的变化,背后反映的是千年以来文化的传承,只不过这些词语在口口相传中人们已经很少去探究它们的本源了。张长国



● 菏泽地名前世今生 ●